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4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上午 10 时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武永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的董事 9 名，实际参会的董事 9 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深圳市吉之光电子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日常经营中需向深圳市吉之光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吉之光”）采购原材料，各方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签订了 2018 年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 万元的《采购框架协议》。由于武永刚、武永平分别持有吉之光 80% 和 20% 的股份，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武永强先生分别为兄弟、姐弟关系，武永刚与公司董事武航先生为父子关系，公司及子公司与吉之光之间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武永强、武航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 7 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0%以上，主要采用美元、欧元、港币进行结算，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不超过等值 6000 万美元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期限 1 年，授信用途为支付货款、补充流动资金、发放工资等。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外币折合人民币不超过（含）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有效期为 1 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4 日